

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

時間：108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12:10-13：00

地點：第二教研大樓 D0733 室

主席：鍾正道主任

出席：涂美雲老師、蘇淑芬老師、沈心慧老師、沈惠如老師、鹿憶鹿老師、陳慷玲老師、(學生代表王柏涵、許駟峻)

請假：孫劍秋老師(校外委員)

列席：卓伯翰祕書、王雅慧助教、靶耐助教

記錄：靶耐助教

壹、宣讀並確認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紀錄：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次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		會議日期：108 年 3 月 5 日		
案序	案由	提案人	決議	執行情形	附記
1	請討論 108 學年度專兼任教師開課事宜案。 說明： 1. 依據專兼任教師回覆之開課意願調查表安排課程。 2. 檢附 108 學年度專兼任教師授課科目及學分數如附件一。	鍾正道主任	依教師回覆之開課意願調查表通過；日後本系課程如有異動，授權主任決定予以調整。	依決議執行	沈心慧老師建議，本系「大一國文」可由系上專任教師擔任任課老師。
2	請討論 108 學年度各部別必修科目表案。 說明：根據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請見附件一)；預計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實行。據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請見附件二)	靶耐、歐兒助教	1. 學士班： 選修科目調整：目錄學由原四年級調整至三年級。 新增四年級：「明清文學與雅文化」、「戲曲劇本寫作」共 2 科。 2. 進修學士班： 選修科目調整：「目錄學」與學士班同步調整，由原五年級調整至三年級。 與學士班同步，新增五年級「明清文學與雅文化」、「戲曲劇本寫作」共 2 科。 3. 碩士班：照案通過。 4. 博士班：照案通過。 5. 碩士在職專班：照案通過。	依決議執行	
3	請討論「東吳大學第一期課程外審追蹤改善執行成果及成效表」。 1. 依據註冊課務組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7 日來函，本系應就「東吳大學第一期課程外審追蹤改善執行成果及成效表」中所羅列計畫執	鍾正道主任	如附件「東吳大學第一期課程外審追蹤改善執行成果及成效表」所提內容通過。	依決議執行	

<p>行工作填 3 具「實際執行情形」，送陳系、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作為第二期課程外審之資料。</p> <p>2. 檢陳「東吳大學第一期課程外審追蹤改善執行成果及成效表」如附件</p>				
<p>請討論第二專長課程計劃書、外審意見表事宜。</p>		<p>1. 針對「台灣社會與文化研究」的審查意見，可作下列幾點回應：</p> <p>(1)本課群是以中文系、歷史系、社會系合開課程組成，因本系課程較多，所以由中文系處理。</p> <p>(2)關於台灣社會研究課程、族群、台灣拓殖史過少，移請社會系補充、增加。</p> <p>(3)增加「區域」論述比較會更具吸引力，可請歷史系「台灣社會文化史」或是社會系「台灣社會研究」再加強。</p> <p>(4)本系鹿憶鹿老師所開「台灣民間故事」與「台灣原住民神話」中的授課大綱，已有跨區域（與日本、南島民族、南亞）的文化比較，已經在計畫書中列明。</p> <p>(5)「台灣文學史」補充每一週上課內容。</p> <p>(6)「台灣社會文化史」補充參考資料，移請歷史系補充。</p> <p>(7)「台灣美術史」改成「臺灣藝術史」等人社院開院課程委員會時再行討論。</p> <p>2.針對「古代經典與人文」的審查意見，可作以下幾點回應：</p> <p>(1)「老子」書目過於薄弱，請劉文起老師補充。</p> <p>(2)「老子」、「莊子」、「孟子」等在課程名稱無法呈現應用，可以另外再開一門應用課程，或是設法在課名或是授課大綱(摘要)中呈現，以增加吸引力。最有可能性的作法就是，要求這些課程每學期都要安排一次應用性演講，可請校外老師擔任主講人。</p> <p>(3)在課程連貫上，需要在有起始課程，最後要有結尾課程。「先秦經典與文化創意」可作為概念性課程，安排在課程結尾，另外新開一門啟始課程(1 學分)。或是將「先秦經典與文化創意」拆成各 1 學分，先上先秦經典然後發展成文化創意概念。也可以把這門課當作課程的起始，介紹課群的概念，如果這樣就需要另外再多開</p>	<p>依決議執行</p>	

			一門結尾課程。或是課程都不動，要求任課老師授課內容要與應用作結合，必須在課程摘要/大綱上敘明。 (4)以上提請明日系務會議討論。		
臨時動議	無	無	無		

參、主席報告：無

肆、議案討論：

案由一、請討論本系課程外審委員名單。

說明：

一、依據「東吳大學課程外審辦法」辦理第二期課程外審作業。本系為 108 學年度欲辦理課程外審之學系。

二、依據「東吳大學課程外審辦法」第三條：課程外審委員由各學系推薦校外相關學術領域之專家學者五名至八名（含一名以上業界代表），經所屬學院院長同意後，送教務長核定三名至五名為課程外審委員，進行個別審查。

三、課程外審時程

108/5/27 前	各系繳回課程外審推薦委員名單。
108/6/27 前	學系繳回送審資料，並整理寄送。
108/7/4~108/8/2	委員審查期間。
108/8/2	回收並彙整校外委員審查意見相關資料。
108/8/27~31	將彙整後之課程外審審查意見表函送學系。

決議：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陳逢源教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林佳蓉教授、國立臺北大學中國文學系朱孟庭主任、佛光大學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簡文志老師、台北市立大學張曉生老師、國立東華大學華文文學系須文蔚老師、聯經出版社胡金倫總編輯、作家管仁健。

案由二、請討論本系專業課程模組。

說明：

一、現今社會快速變遷、競爭激烈，單一專業學習已不足以應付未來職場所需，為與產業發展及社會趨勢相銜接，培育具有多元領域能力之人才，學校校務發展積極推動學生自主跨域學習計畫。為因應未來人才之培育，請各院系依其教學目標、基礎能力及專業能力與課程關連進行檢視與評估，並將課程模組化，俾便學生依規劃循序漸進學習。（節錄 106 年 12 月 13 日人社院主管會議記錄）

二、依照教務處制訂課程模組化為架構並參考學系教學目標，規劃中文系課程模組初稿。請參考附件一。

三、請學系請依課程地圖或學習進路圖，將課程模組化。

決議：將核心模組課程中「工具書檢索與利用」與「治學方法」挪到基礎模組，另將核心模組中總結性課程刪除。再請課務助教進一步完備目前專業模組傳統

國學的部分。

案由三、請討論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錢錫生老師於碩士班新開「唐宋詞傳播接受研究」(單學期 2 學分);劉文起老師 108 學年度上學期新開「老子專題研究」(單學期 2 學分),下學期新開「莊子專題研究」(單學期 2 學分)。

說 明:

- 一、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聘請蘇州大學文學院錢錫生教授來系擔任客座教授一學期,錢教授擬於本系碩士班開設「唐宋詞傳播接受研究」(單學期 2 學分),新開科目申請表如附件,敬請委員鑒核。
- 二、劉文起教授經上次課程委員會審議,於 108 學年度上學期在碩士班開設「中國文獻學專題研究」(單學期 2 學分),下學期在博士班開設「老子專題研究」(單學期 2 學分)。經老師自己評估,認為「中國文獻學專題研究」恐無人選課,故向所辦反映擬將 108 學年度在研究所課程恢復為比照 106 學年度課程開課,即上學期在博士班開設「老子專題研究」(單學期 2 學分),下學期在博士班開設「莊子專題研究」(單學期 2 學分),「中國文獻學專題研究」一科停開。

決 議:通過

沈心慧老師提議,文獻學方面的課是中文系很重要的課,如果目前停開,希望之後(明年或後年)還能請老師繼續開課。

伍、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